

# 国家税务总局兴安盟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确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适用)

兴税一稽通〔2026〕2号

内蒙古岳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91152223MAEDKAD46K)

**事由：**将你单位确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依据：**根据《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4号)第十条等规定。

你单位符合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4号)第六条相关规定，我局将你单位确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向社会公布失信信息(详细内容见附件)，将你单位失信信息在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信用中国”网站公示，并推送至参与联合惩戒部门依法依规采取惩戒措施，税务机关适用D级纳税人管理措施(由税务机关纳税信用管理部门按纳税信用制度执行)。

你单位如对本通知不服，可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兴安盟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公布的失信信息

国家税务总局兴安盟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26年2月28日

